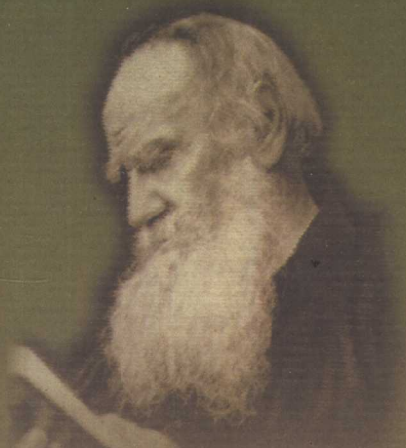


■ 吴泽霖 著



Tuo Er Si Tai He Zhong Guo Gu Dian Wen Hua Si Xiang

托尔斯泰 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

丹忱雖荷道人嚴使天下同歸正道飲佩
本良無以率性而見道惟先生字有心
且非立宏人者歟至若泰西各國宗教是
心獨善之機今欲使天下返本歸真復其
儒學去真而存天下同登仁壽之域焉
而肯戰無有強弱莫不以德性德不虧
而居顧名思義本期永保太平
世獨戕賊民生其竟也必至互相殘殺民
道其推而歸今之所謂宗教如耶如
佛互見不免水火離小庭各國講學同人
宗教然後會融歸極天下一家此真千
年祝

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吴泽霖著.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0. 7
ISBN 7-303-05337-9

I. 托… II. 吴… III. ①托尔斯泰-研究②托尔斯泰-传统文化-研究-中国 IV. 1512. …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06699 号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875)

出版人:常汝吉

北京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mm×1168mm 1/32 印张:12.125 字数:297千字

2000年7月第1版 2000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 定价:20.00元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北京社会科学理论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引 言

对研究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 思想关系问题的思考

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关系，很早就成为人们关注的课题。这不仅是因为托尔斯泰在思想求索过程中执著地向东方古典文化思想，特别是向中国的老子、孔子、孟子、墨子等人的学说寻求生活真理，对他们的学说进行了积极的译介和研究，而且还由于在 19~20 世纪之交的世界动荡危机之中，他心系东方，瞩目中国，把人类社会的前途和希望寄寓其上。可以说，托尔斯泰是俄国古典文学家中和中国文化关系最为密切的一人。

早在托尔斯泰生前，人们就指出他是“东方因素的最充分的表达者”^①，几位最早为托尔斯泰作传的人，如罗曼·罗兰、比留科夫，都指出他和东方或中国的文化思想的密切关系。列宁也多次谈到托尔斯泰和东方的问题。

那么，如何认识托尔斯泰和东方、中国的关系问题呢？1925 年，俄人比留科夫的专著《托尔斯泰与东方》一书，收集了托尔斯泰有关中国的言论和交往资料，并在前言中论述了中国古典文化思想，可以说是这一专题研究的第一本重要专著；美国学者邦德 1950 年写了《托尔斯泰与中国》一书，更详细地从托尔斯泰的道德精神探索的角度记述了托尔斯泰对中国古典哲学思想的关系。他从托尔斯泰不同时期对中国先秦诸子思想的关注点不同出

^① 倪蕊琴编选《俄国作家批评家论托尔斯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第 1 版，159 页。

发,把中国古典文化思想对托尔斯泰的影响分为19世纪80年代,90年代和本世纪初三个时期。不过,作者还未从托尔斯泰的道德精神探索的历史背景上,结合托尔斯泰的艺术实践进行更深入的分析;苏联学者A·И·希夫曼在1960年发表的《列夫·托尔斯泰与东方》一书,更在前人的基础上,以更加丰富的资料论述了托尔斯泰与中国先秦诸子学说,以及中国古代民间文化的关系,还记述托尔斯泰作品在中国传播的一些情况。可以称为是国外研究托尔斯泰与东方这一课题的最详实重要的力作。作者还对托尔斯泰和印度,日本等亚非民族文化的关系进行了论述。但是这一著作对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关系的研究,仍还限于对托尔斯泰与诸子的关系进行逐一的、隔离的研究,而未能把中国古典诸子的思想统一为一个整体。我们国人读起来,总有些“隔”的感觉。不过,正如希夫曼所说,该书并不奢望对托尔斯泰的社会政治和哲学观点进行深入的比较研究,而其主要目的是揭示托尔斯泰和亚非人民的广泛联系。^①

实际上,对于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域外影响及认同关系问题,本应当成为我们中国人研究的重要课题。在我国,从30年代便有研究托尔斯泰与东方、与中国关系的著述出现,如《托尔斯泰与佛经》(胡怀琛著 上海佛学书局1934);《由托尔斯泰与墨子的宗教观念说及中山先生的仁爱》(有名(人名)著,《钦县》1934.7);《托尔斯泰与东方》(愈之著,载《东方杂志》25卷19期)等。不过只是到了80年代以后,托尔斯泰和中国文化这一课题的研究才愈发得到重视。戈宝权先生的《托尔斯泰和中国》一文(1980)全面地概述了托尔斯泰和中国传统文化思想的关系、他对中国人民命运的关注,以及托尔斯泰的作品在中国译介的情况,成

^① 希夫曼《托尔斯泰与东方》,莫斯科,东方文学出版社,1960年,第1版,6页。

为新时期国内有关这一课题的发轫之作。继而十余年来，我国学者发表了一些各有见地的论文，讨论东方文化，特别是先秦诸子对托尔斯泰的影响。如鲁效阳先生的《试论托尔斯泰的宗教思想》（上海师院学报 1981. 1 期）；周均美先生的《托尔斯泰和老子》（华东师大学报 1982. 5 期）；桂未柔的《爱的启示》（是研究托尔斯泰和墨子思想的，见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的《列夫·托尔斯泰比较研究》一书，1988）；刘文荣先生的《托尔斯泰与中国》（见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的《俄国文学与中国》一书，1991）；郑万鹏先生的《托尔斯泰与东方文化》（中国文化研究 1995 年冬卷）；王景生先生的《列夫·托尔斯泰研究中的比较问题》（四川外院学报 1995. 3 期）；李明滨先生的《托尔斯泰与儒道学说》（北大学报 1997. 5 期），以及拙作《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苏联文学》1992. 4 期）等。一些国外学者对这一问题的研究也有零星译介，如《国外文学》1991 年 4 期所载苏联人伊·李谢维奇的《托尔斯泰和老子》。

从这些研究著述中，可以看出我们国内对托尔斯泰与中国文化的关系的研究是在逐步深入的：从对托尔斯泰与儒释道，或与孔子、老子、墨子等的关系进行分离的、孤立的研究，走向把中国古典文化思想作为一个整体而进行综合性的研究；从对托尔斯泰和孔子、孟子、老子、墨子的言论思想进行单纯的类比研究，走向把托尔斯泰对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认同和借鉴，置于他的精神求索进程之中来研究；从只局限于“思想家托尔斯泰”的政论思想的研究，走向把“思想家托尔斯泰”和“艺术家托尔斯泰”相统一，联系其艺术实践、生平事迹，力求做到知人论事，进行全方位的研究。在研究中，人们也愈来愈注意到托尔斯泰所处的时代背景和俄国民族文化传统的因素。比如，在郑万鹏先生的《托尔斯泰与东方文化》一文就论及了俄国的一些东方文化传统和中国古典文化传统的相近关系。值得一提的是刘文荣先生在《托尔

斯泰与中国》一文中,从现代比较文化学的观点出发,引入了一些研究者区分东西方文化的两种心态:wonder(求知)心态和 concern(关切)心态^①,借以分析托尔斯泰接受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动因。这些都说明,对这一课题的研究已经开始从资料收集,事件列举,言论对比,逐渐进入系统性、规律性的整体研究。

笔者认为,在这方面,这一课题的研究是大有可为的。

首先,目前诸多有关论著,还仅仅把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关系,单纯作为中国古代哲人思想对托尔斯泰的影响来研究。尤其是中国学者,往往过高地估计了我国传统思想对托尔斯泰的影响,比如认为“托尔斯泰非常欣赏老子的‘道’和‘无为’的思想,后来就把它发展成为‘不以暴力抵抗邪恶’的理论”(戈宝权《托尔斯泰和中国》);又比如认为“托尔斯泰完全皈依了老子的‘无为’思想”(周均美《托尔斯泰和老子》)。实际上,托尔斯泰即使是在精神激变的紧张求索中,也从未曾悉心地认同过任何一种哲学思想。托尔斯泰思想的东方色彩并非仅靠他晚年对东方文化的涉猎所能形成,他对东方哲人的思想,包括对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接纳,远非一种虚怀若谷的皈依。只有顾及到托尔斯泰思想形成和发展的社会历史条件,及托尔斯泰精神探索的整个历程,分析东西方文化思想的矛盾与交融的复杂关系,才能看到中国古典文化思想何以会受到托尔斯泰的青睐,它们又以何种方式融入托尔斯泰的思想,并在其中占据着怎样的地位。

因此,单纯的文化影响研究显然是不够的。对于这一课题,应该把文化的历史比较研究和影响联系研究相统一。既承认不同文化间的影响关系,又承认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共同过程具有一致性和规律性。不同民族文化思想,在没有直接的相互影响的情况下,也可能出现历史类型学的相似和吻合。

^① 智量等著《俄国文学与中国》,华东师大出版社,1991年,第1版,167页。

而对于影响的研究则应当从社会历史发展的进程之中探索接受影响的内在根据。任何影响的产生都不是偶然的，都不是单纯来自外部的机械性推动力的结果，而是有着社会制约的规律性的。它取决于民族、社会、文化发展的内在规律。为使影响成为可能，就必须存在着输入这种影响的社会内在要求。俄国历史比较文学学家维谢洛夫斯基（1838～1906）指出，对别国文学影响的“借用要求于接受者一方的不是空地，而是迎汇的潮流，是相似的思想方向和相近的幻想形式”。“迎汇的潮流”的理论依据是，在相似的社会历史条件下，意识形态的各种相同形式得以发展的必然性。而且这种影响的实现，也不可能是对原有文化现象的一成不变的模仿，而只能是为适应接受主体的文化框架而形成变形。实际上，接受影响的结果，最终总是形成民族文化的融合。

具有东正教文化传统和家长制村社基础的俄国，在社会文化诸方面有着与西方文明非常不同的东方文化色彩；而18世纪启蒙运动以来，中国文化在欧洲的传播对俄国文化潜移默化的影响，以及俄国固有的东方文化传统，自然都会成为托尔斯泰思想和中国文化思想形成暗合的原因，成为托尔斯泰接受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前提。而19世纪世界资本主义社会的社会危机和精神危机，乃至进入帝国主义阶段而在全世界穷兵黩武，深刻地影响着俄罗斯民族对于“路在何方”的思考。在俄罗斯思想之路上，斯拉夫派、西欧派、自由派、革命民主派、根基派、民粹派……对于这个问题的思索以及相互之间的思想斗争，俄国19世纪坎坷的现代化进程，乃至托尔斯泰本人的东方型精神气质，这些都构成东方的思想、中国古典文化思想对托尔斯泰产生影响的具体背景条件。据此，我们才可能比较客观地认识托尔斯泰与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关系。

此外，在不同文化间的影响关系上，不应该把“在社会发展中走在前面的民族的文化对社会关系比较落后的民族的文化发生

影响”的一般规律绝对化。产生于过去时代的，或存在于落后的社会形态中的文化，也必然地有着没有成为过去的、保持着永恒价值的东西，具有借鉴价值，因而也就具有深远的影响力。这正是在评价托尔斯泰接受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时候应当注意的。

其二，目前的研究中，往往局限于逐一地讨论托尔斯泰和先秦诸子间的思想关系。比如，希夫曼的《列夫·托尔斯泰和东方》一书中，就是以托尔斯泰分别与老子、孔子、孟子、墨子思想的关系为线索进行论述的；而我国学者就更喜欢对托尔斯泰与某个先秦哲人的思想关系进行单独的论述。然而这是远远不够的。因为托尔斯泰和中国先秦诸子的思想的关系，绝非孤立地一一“媾和”，如简单地取老子的“无为”，孔子的“仁”，墨子的“兼爱”、“非攻”等。实际上，即使在晚年，托尔斯泰对诸子思想的把握也未十分精当，比如，1906年托尔斯泰在给中国学者辜鸿铭的复信中谈到，如果中国人遵循自己的“三种宗教”，“那么他们现在所遭受的一切痛苦将会自行消失，也没有任何力量能够使他们屈服”。托尔斯泰指出，“这三种宗教的道义是相符合的，就是要从一切人的权力统治下解放出来（儒教）；做到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道教）；实行自我牺牲，温顺，对一切的人和一切的生物都要慈爱（佛教）”。而我们知道，“从一切人的权力统治下解放出来”，并非儒家的社会理想，倒是道家的任自然，反礼法，对人类社会制度所持消极态度，似乎更可以与这种思想相比附；而“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恰恰不是道家的言论，而是儒家鼻祖孔子的箴言（见《论语·卫灵公》）。

看来，托尔斯泰并不是把东方文化思想作为派别分立的学说来分别加以接纳的，而是将其视为“道义相符合”的统一的东方思想体系来借鉴的。因此，研究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关系，绝不能斤斤于对诸子言论的字比句次的牵强比照，而应从整个中国古典文化思想体系的宏观角度进行综合性的研究。比如

说,上述从所谓“wonder”心态和“concern”心态的角度,对托尔斯泰接受中国古典文化思想所进行的宏观性的研究,就促使人不能不进一步追问,为什么中国古典文化会倾向于“concern”心态,为什么托尔斯泰作为一个基督徒,会“舍弃了基督教的 wonder 成分,而强调其中的 concern 成分”,为什么这样一来,托尔斯泰就特别和中国的,而非印度、日本或其它亚洲的文化思想结下不解之缘。看来,从文化比较的宏观角度进行研究,还大有可为。

其三,目前这一课题的研究,一般还只是把注意力集中在托尔斯泰精神“激变”时期之后,即其着意研究介绍东方文化思想的时期。因此,这些研究常常使人得出结论:似乎托尔斯泰只是由于攻读东方哲人的著作才一下子悟得了人生的真谛,并从而形成托尔斯泰主义的。事实上,托尔斯泰主义的形成是托尔斯泰一生艰苦曲折的精神探索的结果,因此,对于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关系的研究,便应该贯串到托尔斯泰的一生的精神探索中,从而看到托尔斯泰整个精神探索历程的东方走向。无论是托尔斯泰早年已经形成的关注道德自我完善的东方型的精神气质,对东方民俗文化的喜爱,还是对卢梭学说,对叔本华非理性的醉心,无论是他的高加索从戎,还是出游欧洲,无论是他的农村改革还是亚斯纳亚·波良纳的教育实践,乃至他的包括《战争与和平》和《安娜·卡列尼娜》在内的一系列创作实践,都是托尔斯泰整个具有东方走向的精神探索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他后期执著于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基础。

于是,就涉及到在研究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关系中的分期问题。如果把注意力仅仅放在托尔斯泰致力于研究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晚年时期,以至过分看重托尔斯泰在不同时间对不同的东方哲人思想的涉猎而进行分期(如美国学者邦德和苏联学者希夫曼所作),那么就势必会忽略对托尔斯泰着意研究中国古典文化思想之前那几十年极有意义的早期精神探索时期的研究,形

成对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关系的局限性的、表面化的观念。

与此相联系的是托尔斯泰阶级立场的转变，即平民化或向宗法农民立场的转变和他东方走向的精神探索，和认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关系。我认为，这是相互联系、影响的两个问题，既不能混为一谈，也不能断然割裂。我们将讨论托尔斯泰的精神激变（一般指他的阶级立场的转变）是在没有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直接影响下完成的。同时，把托尔斯泰走向宗法农民的立场作为他必然接受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根据也是不对的。然而对于托尔斯泰来说，接受东方思想和接受宗法农民的世界观又是一致的。既否定了西方资本社会而把目光投向东方农耕社会，托尔斯泰为摆脱宗法贵族阶级立场的危机，就势必走向宗法农民的立场；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正是形成于中国这一古老的宗法社会，是千百年来游刃有余地统领着千百万宗法农民的统治思想。托尔斯泰对这种思想的认同是不必跨越千山万水的。

其四，对于这一课题的研究，也应该本着把艺术家托尔斯泰和思想家托尔斯泰统一起来的原则进行。事实上，尽管这一原则得到普遍的认可，但是这并不妨碍诸多研究者在赞美托尔斯泰“最清醒的现实主义”，“极高超的心理分析艺术”的同时，“一分为二”地把托尔斯泰作品中试图阐发的宗教的、哲学的、伦理的观点作为某种否定的东西，作为“愚蠢”，加以“剔除”，以保证托尔斯泰艺术的“纯洁性”，以否定思想家托尔斯泰来维护艺术家托尔斯泰的声誉。比如，人们从各自不同的角度表达着这同一种意思：十分崇敬托尔斯泰的罗曼·罗兰就说，“我深深地热爱托尔斯泰”，而“我爱托尔斯泰，只因为他和他的学说毫无相似之处。”^①

^① 陈荣编选《欧美作家论托尔斯泰》，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年，第1版，44，92页。

而对于托尔斯泰的反正教思想颇为不满的沙霍夫斯科依，也从另一个角度指责“作为思想家的托尔斯泰的惊人的片面性”，甚至认为，“其已趋于疲惫的艺术直觉所揭示的真实性也远多于他那趾高气扬的理智。”^①革命家普列汉诺夫更一言以蔽之说，“我认为，他是一个天才的艺术家和极蹩脚的思想家。”实际上，早在上一世纪80年代，托尔斯泰的同时代人A·斯卡比切夫斯基在谈到托尔斯泰时就指出，“艺术家在藐视思想家，与之愤然对峙，走出自己的道路……”他说，“思想家在说一件事，而艺术家则向您表述着全然另一回事；思想家在要求艺术家如此这般地图解他的思想，而艺术家则在您面前，违抗思想家的意图，挥洒着艺术之笔。”^②当然，思想家托尔斯泰和艺术家托尔斯泰必然有不统一之处。不过本文不想详细讨论关于作家的世界观和创作方法的关系问题，这里仅想指出，这种把思想家托尔斯泰和艺术家托尔斯泰对立起来的看法是片面的，它也必然导致对艺术家托尔斯泰，对托尔斯泰艺术作品的狭隘片面的理解。单单所谓“现实主义的战胜”，是无法解释一个“极其蹩脚的思想家”何以能创作出如此伟大的文学作品的。任何一部好作品都不可能是作家摆脱了自己的世界观，处于无意识状态的扶乩之作。尽管思想家托尔斯泰和艺术家托尔斯泰有着不一致的地方，但是，如果注意到，艺术创作的本身，也是思想探索的过程，那么，世界观和创作方法的统一性，思想家和艺术家的统一性，应该是我们的基本的研究方法。

值得注意的是，在这种普遍否定思想家托尔斯泰的研究氛围中，对于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研究，恰恰是在“思想家托尔斯泰”的领域进行的。正是否定托尔斯泰学说的罗曼·罗兰

① 沙霍夫斯科依《托尔斯泰的革命》，纽约，1975年，151、198页。

② H·C·科兹洛夫《作为思想家和人道主义者的托尔斯泰》，莫斯科，莫斯科大学出版社，第1版，1985年，5页。

指出,“托尔斯泰感到在思想上与他最接近的是中国。”^①诸多该专题的研究论文都频频引述着托尔斯泰的政论、书信、日记,唯独极少涉及托尔斯泰的文学作品。这就不由得使人想到,托尔斯泰,尤其是艺术家托尔斯泰,究竟是得益于中国古典文化思想,还是受害于中国古典文化思想呢?

的确,普希金说过,他自己也没想到,塔吉娅娜竟会嫁人;而托尔斯泰也说过,“关于安娜·卡列尼娜,我也可以这样说。我的男女主人公有时会做出我不希望的事情来。”^②然而这只能说明,严肃的创作实践,也和任何社会实践活动一样,在不断地塑造着人的世界观,在不断修正着作家对世界的认识,却绝然作不出艺术家托尔斯泰反对思想家托尔斯泰的结论。当然,从读者学的角度,不同时间和地点的读者可以读出无尽的不同内容,但这已经是另一个话题。我们讨论这个论题,只能是以作为思想家和作为艺术家的托尔斯泰的主观与客观的统一为基础。尤其对于像托尔斯泰这样一位以文以载道为己任,主观意向十分强烈的作家,更必须将其文学作品和非文学著作,把艺术家托尔斯泰和思想家托尔斯泰统一起来研究。托尔斯泰所持的文艺情感说主张文学作品要表达作家的情感,而同时他又常常指出他的文学作品中所表达的情感和他想要阐述的思想有着紧密关系。例如,针对人们对《复活》最后一章的圣经说教的不以为然,他说,“我写《复活》的目的正好是为了让人去读(阐述登山宝训的)小说的最后一章。”精神探索是托尔斯泰一生的根本事业,文学创作是这一根本事业的有机部分。许多文学作品中的主人公的思想探索都被公认具有

① 冯连骞等译《同时代人回忆托尔斯泰》,上海译文出版社,1984年,第1版,上366页。

② 希夫曼《托尔斯泰与东方》,莫斯科,东方文学出版社,第1版,1960年,84页。

作者自传的性质，而且，一般来说，文学的假面恰恰是作者剖露心腹的最好手段，因而也是研究托尔斯泰真实思想的最好途径。只有把托尔斯泰的文学创作和他的一系列非文学性论著结合为一体，综合研究，并顾及到他一生的各种实践活动，努力做到知人论事，庶几对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关系得出近乎真实的认识。

第五，在研究托尔斯泰对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接受时，不能不注意到所谓“误读”问题。我们常常发现，由于中国古汉语文字、语法在理解上的困难，以及中国古代哲学概念和范畴的模糊性，致使国外学者在研究中国学时难免产生误解和文化上的有意或无意的误读。比如，希夫曼在《列夫·托尔斯泰与东方》一书中，谈到托尔斯泰没有理会孔子的“个别的反和平主义的言论”。而他所举出的孔子的“个别的反和平主义的言论”，就是根据对《论语》的错误的翻译。孔子说的是，“以不教民战，是谓弃之”（《论语·子路》），而希夫曼所引的译文则是：“如果你不教自己的人民打仗，就会毁了他们（если ты не научишь свой народ воевать, ты погубишь его）”。^①这一译文显然是误解。孔子还说过，“善人教民七年，亦可以即戎矣。”（《子路》）我以为，这些都表现了要教民以仁德，才不会使人民在战争中丧失人的本性的思想。孔子从根本上否定战争的立场是显而易见的。这类误解情况并不罕见。

而在托尔斯泰对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研究中，也往往会出现这种情况。比如，他从一本法译本《道德经》转译为俄文的这样一段话中，我们就发现了一个很有意义的错误。《道德经》第三章讲到：……不见可欲，使民心不乱。是以圣人之治，虚其心，实

^① 希夫曼《托尔斯泰与东方》，莫斯科，东方文学出版社，第1版，1960年，84页。

其腹，弱其志，强其骨。

托尔斯泰的译文是：

Рассмотрение предметов возбуждающих похоть , производит смуты в народе . И потому святой , чтобы управлять народом , освобождает свое сердце от желаний , уничтожает свою волю и укрепляет свою силу тела. ①

中文回译为：

贪看能激发淫欲的对象，会使民心骚乱。

因此，圣者为了治理民众，就要排除自己内心的愿望，压制自己的意志，增强自己的体力。

托尔斯泰的这一段译文显然是错误的。而对于分析托尔斯泰的思想，最有意义的是后一句译文。我以为，“不见”，及“虚”，“实”，“弱”，“强”，皆为使动用法。受动者不是动作的发动者（即统治者），而是“民”，即被统治者。所以，第一句的意思应是，“不使人民看到激发欲望的对象，可使民心不乱。”而第二句的意思则是“因此，圣人为了治理民众，应该使他们（民）心智单纯，使他们（民）的肚子饱满，使他们（民）的意志虚弱，使他们（民）的体魄强健”。这样才能达到下面所说的，“恒使民无知无欲也”。

我们很难判断，译文的错误是发生在托尔斯泰的转译上，还是早已发生在法文原译上。但是，无论是出于哪一种情况，托尔斯泰接受这种表现为明显的译文错误的“误读”，都是很有意义的：它都表明托尔斯泰的这样一种一贯的原则立场，即不是要去“治

① 《托尔斯泰全集》，苏联国家文学出版社，1958年，第1版，以下简称“纪念版”，25卷，535页。

人”，而是一心要去实行自我的道德完善。事实上，我们不能排除托尔斯泰有意误读的可能性。因为这是合于托尔斯泰接受中国文化思想的主观视野的。其旁证就是他承认，他为说明自己的观点而有意地“修改”过《圣经》。（但是，难得的是，托尔斯泰的误译、误读，又恰恰是合于老子的思想的。因为老子也说过：“我无为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欲而民自朴。”《老子·57章》）

由于民族文化的差异，托尔斯泰对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接受往往带有误读的因素。而这正是托尔斯泰在其既有的接受视野上，取其所需、能动地接受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一种重要表现，是他发展自己的思想，构建他所设想的集人类思想精华为一体的思想体系的手段。

第六，在对托尔斯泰思想言论的研究中，经常会出现这样一个问题，即他所说的一句话，可以认为是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表现，也可以认为是俄国文化思想或基督教思想的反映。实际上，托尔斯泰所追求的是建立一种全人类的宗教，所探索的是全人类共同的人生真谛。他相信“所有的宗教在解决一些根本问题时都是一样的”，比如说，“不论佛教还是伊斯兰教，或者基督教，都认为杀人是恶。”^①而人类各民族文化思想的这种统一性自然地使托尔斯泰思想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形成某种暗合。托尔斯泰正是根据这种理一分殊的道理，从历史上各种民族文化思想、宗教思想中摒弃那些具有民族或教派个性的，具体的东西，得出一般性的，因而也是抽象的思想。

也正是在这一基础上，我们中国的研究者，就看到了托尔斯泰对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认同，比如对老子的“无为”，墨子的

^① 冯连骞等译《同时代人回忆托尔斯泰》，上海译文出版社，1984年，第1版，上413页。

“兼爱”等观念中的一些思想的认同。但是一般来说，托尔斯泰主观上对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态度不是一种单纯的认知态度，更不是一种全盘接受的态度，而是一种带有极强的主观接受倾向的印证态度。对于中国古典文化思想中那些与他构建托尔斯泰主义不相符的观念，他是置若罔闻的，否定的。比如，他从未谈到过孔子的“爱有差等”的主张和“礼”的思想，因为这不合于他的博爱主义，又因为他反感俄国宗教和政治的“礼”——虚伪的典章制度（尽管他未必了解孔子的“礼”的真实含意）；基于他的“平民化”思想，托尔斯泰也不承认孟子的“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的思想是“天下通义”。即使在他极力赞许的墨子的兼爱学说中，他也感到有“他的不对之处”：“他想改造这种爱，向人们教习这种爱。”而托尔斯泰始终认为，“爱是不可能强施于外界的，它只能适用于内在方面”^①。可以说，托尔斯泰接受中国古代文化思想的主观基础始终是俄罗斯传统民族文化和基督教文化，是他早有蓝图的托尔斯泰主义。

那么，我们如何判别托尔斯泰和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关系呢？我以为，首先应该判定托尔斯泰对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一些最基本的观念的态度，如果他在相当的程度上认同了这一些观念，那么，他实际上就犹如进入了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环境，而对他的言论思想与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联系进行分析就不再是一种牵强附会。我们可以从托尔斯泰思想对中国古典文化思想的复杂的暗合，印证式的认同，颇有意义的误读，巧妙的回避和否定之中，探察在托尔斯泰思想中，中国古典文化思想和俄国文化思想，基督教思想，相互间发生着怎样的融通、损益，中国古典文化思想是以怎样的形式被结构在托尔斯泰的思想之中。这对于认识托尔斯泰这位和中国有着特殊联系的思想家、艺术家的全人，是一个极

^① 《托尔斯泰全集》（纪念版），52卷，106页。